

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

关于《丰顺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丰顺县城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》和《丰顺县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实施方案》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公告

根据《梅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决定于2023年12月15日组织召开《丰顺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丰顺县城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》和《丰顺县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实施方案》听证会，根据相关报名情况及听证会需求，确定听证会参会人员总数为15人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

(一) 听证主持人：刘尔堵（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）；

(二) 听证陈述人：蔡雪莲（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）、袁丽萍（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）；

(三) 听证参加代表（12人）；

1、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局、科工商务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财政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公安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司法局等部门选派代表各1名；

2、汤坑镇、汤南镇选派代表各1名；

3、人大代表1名；

4、企业代表 1 名。

二、参加听证会人员注意事项

(一) 遵守听证纪律，保守国家秘密；

(二) 遵守会场秩序，不得歪曲事实；

(三) 参加听证人员需提供有效身份证件，以法人或其他组织代表身份参加听证的，须提供单位介绍信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丰顺县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

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

2023年12月6日



附件:

丰顺县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单位	听证参加类别
1	朱怀明	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丰顺分局	市人大代表
2	杨雨薇	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局	政府部门代表
3	冯海洋	丰顺县科工商务局	政府部门代表
4	胡小喜	丰顺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	政府部门代表
5	郑少丹	丰顺县财政局	政府部门代表
6	罗江	丰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政府部门代表
7	杜蕾	丰顺县公安局	政府部门代表
8	陈晓潺	丰顺县自然资源局	政府部门代表
9	徐霜	丰顺县司法局	政府部门代表
10	陈森浪	丰顺县汤坑镇人民政府	政府部门代表
11	张斯熙	丰顺县汤南镇人民政府	政府部门代表
12	黎文辉	广东代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企业代表
13	刘尔堵	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丰顺分局	主持人
14	蔡雪莲	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丰顺分局	陈述人
15	袁丽萍	梅州市生态环境局 丰顺分局	陈述人